

# 惠州学院文件

惠院发〔2016〕194号

---

## 关于印发《惠州学院实施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惠州学院实施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工作方案》已经第335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惠州学院  
2016年11月3日

# 惠州学院实施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工作方案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粤教师函〔2016〕104号），为完善我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科学合理地制订我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做好教师考评制度改革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学校相关职能单位和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认真学习、研究和领会文件精神。按照《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的总体要求，立足于学校综合改革全局，坚持正确的考核评价导向，把握基本原则，突出问题导向，着眼解决实际问题。结合学校向应用型转型发展目标和学科特点，教师所在岗位职责和工作特点，以及教师所处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特点等，科学合理地制订我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健全教师分类管理和评价办法，更好地推动教师队伍发展。

## 二、组织工作机构

### （一）领导小组组成名单

组 长：刘 晟 彭永宏

副组长：赵日兴 赖美琴

常务副组长：刘国栋

成 员：罗恢远 曹建忠 蔡昭权 金 伟 林少章  
段延喜 陈慧玲 马 越 曾蔚阳 周红炜  
陈 梦

(二)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办公室主任由罗恢远兼任。办公室负责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起草、上报以及教师考评制度改革工作的统筹和协调。成员：潘庆年、肖向明、欧小军、段延喜、陈慧玲、兰天祥、首小琴、陈俊平、李健鹏。

(三) 根据工作任务，下设 5 个子项目工作小组：

### 1. 教师师德师风考评工作组

负责领导：赵日兴

召集人：金 伟

成 员：柴素芬 谭润志 陈 璐 林少章 罗 红  
张 炜 陈雄辉

### 2. 教师教育教学业绩考评工作组

负责领导：刘国栋

召集人：曹建忠

成 员：潘庆年 陈兆贵 肖向明 蒋新国 徐 宁  
罗 琴 马 越 杨桂森 马岩峰 徐 瑜  
曾蔚阳 陈国钦 肖莉丹

### 3. 教师科研考评工作组

负责领导：赖美琴

召集人：蔡昭权

成 员：邝 伟 伍世昭 李 浩 陈 梦 林碧炼

吴冠聪 李艳红 莫秋慧 刘必富 汪华斌

刘 佟 于晓丽

#### 4. 教师社会服务考评工作组

负责领导：赖美琴

召集人：蔡昭权

成 员：刘桂林 汪 浩 杨中华 梁 浩 肖福玲

董 璞 周红炜 胡瑞卿 钟平生 段小敏

杨雪梅 索 剑 易 清 王东光

#### 5. 教师专业发展考评工作组

负责领导：刘国栋

召集人：罗恢远

成 员：张 敏 魏晓慧 李 存 林清明 岳晓云

雷吉来 段延喜 兰天祥 李健鹏

### 三、工作进度安排

(一) 组织发动(2016年10月26日-30日): 制订《惠州学院实施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工作方案》，成立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转发《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各相关职能单位和二级学院组织学习、讨论，领会文件精神。

(二)组织调研,起草方案(2016年10月31日-11月16日):各工作小组组织开展专场讨论会,就如何完善我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科学合理地制订我校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实施方案进行调研,征求意见和建议;各工作小组起草各个子项目的方案。

(三)方案汇总,出台《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2016年11月17日-27日):各个子项目工作组在11月17日前必须把所负责的方案电子稿发送到人事处邮箱rsc@hzu.edu.cn,人事处负责方案汇总,出台《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四)征求意见及修改(2016年11月28日-12月11日):分别召集各类、各层级、各学科人员召开座谈会,广泛征求各二级学院及广大教师对《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和建议,经修改后形成《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送审稿)。

(五)教代会审议(2016年12月12日-18日):由工会组织召开教代会,审议《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送审稿),征求教职工代表大会的修改意见。

(六)校长办公会、党委会审定(2016年12月19日-26日):根据教代会意见对《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送审稿)进行修改后,提交校长办公会、党委会审定。

(七)上报省教育厅(2016年12月31日前):根据校长办公会、党委会的审议意见进行修改,形成《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

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上报省教育厅师资处。

#### 四、保障措施

（一）设立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总召集人为刘国栋副校长，会议旨在统筹指导和协调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工作，通报、协调、研究、解决有关工作问题，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

（二）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各工作小组要按照职责分工，把责任落实到人，根据工作进度安排及时抓好工作落实，避免拖拉和推诿，确保《惠州学院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按时保质完成并上报。